公司代码：603968　　公司简称：醋化股份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10,224 万元。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醋化股份	60396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俞新南	唐霞
办公地址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 968 号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 968 号
电话	0513-68091213	0513-68091213
电子信箱	aac@ntacf.com	aac@ntacf.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以醋酸衍生物、吡啶衍生物为主体的高端专用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业务内容涵盖产品研发，工艺优化开发，工业化生产，配套经营及定制加工等完整的精细化工业务体系。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食品和饲料的防腐，医药及农药的生产，颜（染）料的生产三个领域，因此本公司的产品分为：（1）食品、饲料添加剂：山梨酸（钾）、脱氢乙酸（钠）；（2）医药、农药中间体：乙酰乙酸甲（乙）酯；（3）颜（染）料中间体：乙酰乙酰苯胺类产品；此外，公司应客户需求还经营部分其他有机化学产品销售（包括部分贸易业务）。

2.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集中统一的采购模式。公司采购业务实行规范化、标准化、流程化管理，为此公司制定了详细的规章制度，包括《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选择和质量审计管理制度》、《验收管理制度》、《采购价格评定办法》、《采购申请管理办法》、《采购预算管理办法》等制度。

（2）生产模式　本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制定生产计划。公司为保证产品生产符合既定要求，维持产品生产的正常运营；确保公司生产活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国际通用标准，符合环保、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各项要求，制定了相关制度。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包括自产产品销售和贸易销售，自产产品采取直销和渠道销售相结合的方式。销售部负责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销售体系，并根据产品的特性，分别设置不同销售小组负责食品饲料添加剂、医药农药中间体和颜（染）料中间体的销售，形成了能够覆盖各类产品市场的营销网络和客户服务体系。

3. 行业情况：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的重视程度日益提升，对安全环保工作的重视日益提高，各级政府机关相继出台了很多环境、安全方面的政策、法规，化工企业的安全环保工作仍存在提升空间。“绿色化工”已经成为全球化工产业发展的潮流，化工产业不是要不要发展的问题，而是如何发展的问题。真正实现化工产业的科学有序发展，必须做到安全绿色是底线，转型升级是必然，合理布局是趋势。公司在国家政策的指导下，通过外延式学习、内生性的创新，整合内外资源，逐步形成了以“食品科学、生命科学、材料科学、高端精细化学品”为发展方向的多元化战略布局。

报告期，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和安全环保的高标准、新要求，化工企业的生产经营面临了新的挑战。上半年市场受疫情影响较大，疫情爆发后，各地封城、封村、封路、设卡，物流通道几乎一度中断，上下游供应链断裂，采购陷入异常；部分下游客户产品出口受限，客户订单减少；下游客户多谨慎采购，部分中间体产品如酯类产品、双乙酰类产品价格有下行趋势。

下半年国内疫情稳定后，下游客户逐步恢复正常开车，部分产品销售量创新高；食品添加剂全年销售稳定，价格也较为平稳；中间体产品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销售价格偏低。下半年国外的疫情仍在持续甚至爆发，但总体出口订单回升。随着石油等化工原料的价格下行，颜料中间体和酯类产品价格一路下行，均达到近几年的新低。全年食品添加剂类主要产品相对保持稳定。另受石化丙烯腈开车不正常影响，全年乙腈一直处于供不应求状态，价格持续高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2,394,434,224.25	2,089,275,738.61	14.61	1,966,395,995.10
营业收入	2,423,961,559.45	2,257,560,214.28	7.37	2,028,186,22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568,516.81	221,019,211.27	12.01	200,875,47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321,663.87	206,591,269.76	-1.10	184,401,73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3,573,480.70	1,573,987,416.13	8.23	1,445,603,03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022,908.81	285,328,016.52	9.01	230,176,17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	1.08	12.04	0.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1	14.63	增加 0.48 个百分点	14.5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04,295,509.92	669,097,022.77	621,953,872.47	628,615,15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164,772.77	69,059,572.98	65,244,228.57	53,099,94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9,330,103.07	61,013,279.15	47,288,582.99	36,689,69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82,631.06	109,122,349.14	92,971,013.69	40,646,914.9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 季度已披露的销售运、保费及佣金，按 2020 年开始执行的新收入准则进行了重分类调整，不影响当期已披露的利润总额。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7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70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顾清泉	0	20,866,700	10.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17,777,392	8.69	0	无	0	国有法人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5,893,729	7.77	0	无	0	国有法人
庆九	0	14,014,500	6.8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丁彩峰	0	14,011,898	6.8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帅建新	0	7,238,400	3.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薛金全	0	6,626,787	3.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钱进	0	6,624,600	3.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通国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3,842,000	1.88	0	无	0	国有法人
UBS AG	未知	3,683,996	1.80	0	未知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顾清泉、庆九、丁彩峰、帅建新、钱进和薛金全为一致行动人；2、南通国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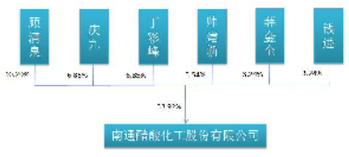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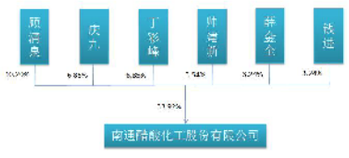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上下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密围绕“合法合规贯彻新发展理念，创新创造谋求高质量发展”治理公司，在严峻的形势下，逆流而上，获得了较好的业绩。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24.24 亿元，同比增长 7.37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 亿元，同比增长 12.01 %。

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科学识变，主动求变；疫情下的营销，不只是应对。报告期内，面对新冠疫情持续困扰，面对国际、国内新经济冷战格局带来的复杂市场不利，营销团队毫不畏缩、迎难而上，团结一心、创新思维、主动面对，通过与原料供应商资金方面的战略合作，确保了重点原料的供给；通过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的融合运作，取得了开源节流双丰收。

2、转变思想，追根溯源：2020 年，“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思想成了生产系统的共识。思想的转变，新装备的应用、机械化、自动化程度的持续提高，5S 管理的深入细化，多举措齐发力保障了生产系统的稳定运行。

3、本质安全、绿色环保：报告期内，公司安全工作重点围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本质安全诊断问题整改”开展，从平面布局到现场实施，从岗位操作到自动化控制，从文件解读到细化落实，安全工作无论点面，无一放松；安全无小事，环保不放松，带着“三废排放严格高标准，力争环保 A 级企业”的工作目标，环保管理工作按照解读、细化、培训、检查的“四步工作法”有条不紊的运行，环保自查的水平、能力报告期内得到了很大的提升。安全环保的高标准严要求达到了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的目的。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成本、质量保证、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的区分、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额外购买选择权、知识产权许可、回购安排、预收款项、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处理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 年 1 月 1 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收取对价的权利计入合同资产；将与基建建设、部分制造与安装业务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长期应收款计入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将与基建建设、部分制造与安装业务相关的已结算未完工、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预收款项	-13,153,673.25
	合同负债	11,937,737.56
	其他流动负债	1,215,935.69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17,588,635.73
预收款项	-19,168,859.56
其他流动负债	1,580,223.83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50,436,344.05
营业成本	79,501,463.79
销售费用	-29,065,119.74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持股比例(%) 间接
1	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	立洋化学	100	
2	南通天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泓国贸	100	
3	中国三奥集团有限公司	三奥公司	100	
4	南通宏信化工有限公司	南通宏信	100	
5	3A USA LLC	美国 3A		100

本公司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1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6,696.56 万元（母公司报表口径）。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不分配股票股利和使用公积金转增资本。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0,448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224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1.30%。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未来的资本支出，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在注重回报投资者的前提下，该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议案审议、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并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3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洋化学”）、南通宏信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信化工”）、南通天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泓国贸”）、中国三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奥集团”）、三奥（上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三奥”）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最高额担保 10 亿元人民币；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8,957.47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包含正在履行中的担保，其他币种可按当期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合并计算），担保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内有效，以上担保额度可以在全资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如年中新设全资子公司，可以在上述预计担保总金额范围内调剂使用预计额度。在此额度范围内，具体授权董事长择机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1）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10 日，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庆九，注册地和经营地为如东县洋口化学工业园区，公司经营范围为：乙腈、2- 丁烯醛[抑制了的]、氨溶液[10% < 含氨 ≤ 35%]、吡啶、丙酮、亚硫酸氢铵生产；三氯吡啶醇（99%）、吡啶硫酮钠（40%）、吡啶硫酮铜（96%）、吡啶硫酮锌（48%）、吡啶硫酮锌（98%）、氰基吡啶、烟酰胺、硫酸铵、吡喹酮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可禁止进出口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南通宏信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13 日，注册资本 12,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庆九，注册地为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 978 号，公司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及化工原料的销售（危化品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南通天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6 月 5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庆九，注册地为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 968 号，公司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让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中国三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董事庆九，注册地：香港，公司经营范围：基本有机化学原料、医药中间体、染料及染料中间体、食品添加剂销售，国际贸易，对外投资，技术进出口及咨询等。

（5）三奥（上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01 月 18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庆九，注册地：上海黄浦区斜土东路 128 号一层 008 室，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货物和技术出口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染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颜料销售；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	流动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立洋化学	30164.66	14847.35	1957.47	14679.97	15317.31	56599.68	4612.99
天泓国贸	12061.17	10964.71	0.00	10964.71	1096.45	17771.98	-288.74
三奥集团	13537.84	11651.92	0.00	11651.92	1885.92	38104.43	716.29
宏信化工	13597.13	1314.24	0.00	1314.24	12282.88	27.84	-83.72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提供担保的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内有效。

3、待该担保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与相关债权人签署担保合同。

四、董事会意见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是基于其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 [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 [2005]120 号）、《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此次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日常经营业务，可以保障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957.47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26%，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968　　股票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7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现金流的状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范围内，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稳健型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2、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资质较好的银行、券商、基金、信托、资管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稳健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协议主体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它关系。

3、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范围内，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仅限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时性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风险分析和控制措施

1、尽管公司拟选择的投资理财品种为低风险、稳健型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金融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开展的现金管理业务，通过选取短周期、流动性好的相关产品，可避免因政策性、操作性变化等带来的风险；此外，公司购买投资理财产品均为取得相应资质的合法合规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公司通过与合作机构的日常业务往来，能够及时掌握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净值动态变化，从而降低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安排专人负责现金管理业务的日常操作管理。内审部负责审计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部分自有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适时、适量自有资金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以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实施，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8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加强票据使用管理、提高资金结算效率、盘活存量票据、降低资金业务成本，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在合作银行申请并开展票据池业务，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票据池业务额度，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合作商业银行、确定业务种类、确定公司和子公司可以使用的票据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本次拟开展的票据池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一）业务概述

票据池是指公司作为持票人将持有的电子或纸质商业票据委托合作银行进行保管而形成的票据资产的集合。票据池业务的服务内容包括合作银行为公司提供票据保管、信息查询、到期托收等增值类服务和票据贴现、质押融资、开票等融资类服务，并根据公司的申请办理票据的入池和出池。

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可以在各自质押额度范围内开展融资业务。质押票据到期后存入保证金账户，与质押票据共同形成质押 / 担保额度，额度可滚动使用，保证金余额可用新的票据置换。

（二）业务实施主体

本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

（三）合作银行

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具体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商业银行业务范围、资质情况、票据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四）实施额度

最高额不超过 5 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用于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在上述额度及业务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实施期限

上述票据池业务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一）盘活存量票据价值

通过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收到和持有的商业汇票通过票据池质押给合作银行，与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及流动资金贷款、贴现等融资业务进行统筹管理，盘活存量票据价值。

（二）降低资金业务成本

公司以收到或持有的商业汇票通过票据池向银行进行质押，可实现零保证金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日常经营所需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节约资金业务成本。

（三）提高资金结算效率

通过票据池签发票据速率较传统模式显著加快，且通过票据池业务，公司可以将应收票据统一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减少公司的票据管理成本，提高票据结算效率。

三、票据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一）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票据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商业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二）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以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日常经营所需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保证金。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票据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实施与监督

（一）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票据池业务具体事项。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票据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及时汇报。

（二）审计部门负责对票据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票据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9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2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南通市银座花园酒店（工农路 208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

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担保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10	《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1.01	选举张建同志为第七届董事会成员	√
12.00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12.01	选举成刚同志为第七届监事会成员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8,9,10,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